

陕西安仁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雁塔安仁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 验收调查报告表

(固体废弃物)

建设单位： 陕西安仁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陕西同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建设单位：陕西安仁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悬军

编制单位：陕西同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柴忠朝

建设单位：陕西安仁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陕西同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029-8931 5500

电话：029-85535608

传真：——

传真：——

邮编：710061

邮编：710082

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北池头二路 2 号华侨城 108 坊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劳动路 138 号



# 营业执照

(副本-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003571030961

名称	陕西同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5年06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柴忠朝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环境检测；环境检测技术咨询；环境工程技术咨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环保工程验收咨询；污染源评估的技术咨询；排污总量核定的技术咨询；土壤污染调查；污染源普查；节能评估；清洁生产审核咨询；环境应急预案策划；在线监测系统比对监测验收；建设项目验收调查；实验室仪器及设备、仓储设备的销售；实验室计量认证认可的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西安市莲湖区劳动北路138号9幢401、501号		



登记机关  
2019年08月08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72721340258

名称： 陕西同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莲湖区劳动北路138号9幢401、501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172721340258

发证日期： 2017年01月20日

有效期至： 2023年01月20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目录

表一	1
表二 工程概况	3
表三 项目产污情况	9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决定	11
表五 验收调查内容	15
表六 验收调查结果与评价	16
表七 验收调查结论及建议	17
附件：	19
附件 1 项目地理位置及四邻关系图	20
附件 2 现场照片	21
附件 3 环评批复	22
附件 4 医疗废物处理合同	25
附件 5 相关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	34
附件 6 医疗废物转移联单	41
附件 7 医疗废物转运箱消毒记录	44
附件 8 公示截图	46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西安雁塔安仁医院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陕西安仁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西安市曲江新区北池头二路2号华侨城108坊				
主要产品名称	/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3	开工建设时间	2018.4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7.3-7.4、2019.7.10-7.11、2019.11.29-11.30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 曲江新区分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宝鸡博源环境科技有限 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51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7.9 万元	比例	0.35%
实际总投资	5100 万元	环保投资	19.3 万元	比例	0.38%
验收 监 测 依 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li> <li>2.《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li> <li>3.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682号令）；</li> <li>4.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li> <li>5.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2018年第9号）；</li> <li>6.《西安雁塔安仁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宝鸡博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3月）；</li> <li>7.《关于西安雁塔安仁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西安市环境保护局曲江新区分局，西曲环发[2018]12号）；</li> <li>8.西安雁塔安仁医院提供的其他资料。</li> </ol>				

验收监测 评价标准、级别	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西安市环境保护局曲江新区分局关于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该工程验收执行以下标准： 医疗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国务院[2003]第 380 号令)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卫生部[2003]第 36 号令)中相关规定，污水处理站污泥按照《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相关规定处理。具体如下表：		
	<b>表 1.1 固体废物执行标准</b>		
	治理项目	验收环保设施或措施	执行标准
	生活垃圾	分类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
	废药渣		/
	废弃输液瓶(袋)	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西安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标准修改单中有关要求；《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国务院[2003]第 380 号令)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卫生部[2003]第 36 号令)中相关规定
	医疗废物	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西安卫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处置	
	废活性炭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标准修改单中有关要求
污泥			

## 表二 工程概况

### 2.1 项目建设内容

#### 2.1.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西安雁塔安仁医院项目

建设单位：陕西安仁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新建

投资总额：5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9.3 万元

建设地点：西安市曲江新区北池头二路 2 号华侨城 108 坊

西安雁塔安仁医院成立于 2018 年，是一家面向社会的营利性的综合医院，目前主要设置的诊疗科室有：妇科、眼科、口腔科、中医、检验科、B 超室、心电图室、药房等。

宝鸡博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编制了《西安雁塔安仁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取得西安市环境保护局曲江新区分局《关于西安雁塔安仁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2019 年 10 月西安雁塔安仁医院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办法有关规定，成立验收小组，对现场进行调查并编制验收监测方案，委托西安国联质量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废水、废气和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

#### 2.1.2 地理位置

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西安市曲江新区北池头二路 2 号华侨城 108 坊，地理位置坐标：北纬 34°12'47"，东经 108°59'02"。

项目北侧为中海熙岸，东侧为北池头二路，南侧为中侨便民市场，西侧为西安供电局变电站。

项目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详见附件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2.1.3 项目建设规模

建设规模：本项目包括门诊病区和住院病区两部分内容。项目占地面积 897m<sup>2</sup>，总建筑面积 3585m<sup>2</sup>，地上 1~4 层，地下一层为人防工程。1 层包括服务台、检验中心、药房、B 超诊断室、脑电（心电）诊断室、全科诊室、输液区、配液室等；2 层包括妇科诊室、妇科检查室、耳鼻喉诊室、眼科诊室、口腔科等；3 层主要为中医诊室及治疗区；4 层为手术室及功能治疗区。

本项目不建设传染病发、结核病房等。门诊时一旦发现异常则转送至传染病医院。  
定员及工作制度：本项目全体员工 35 人，采取轮流值班，因此每日员工约 25 人，年工作 365 天。

院内设 20 张床位，仅用于日间看护，不提供住院服务。

本项目不设食堂。

#### 2.1.4 建设内容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内容基本一致，项目组成和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项目工程设计规模与实际建设一览表

工程类别	名称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诊所	一层：建筑面积 897m <sup>2</sup> ，包括服务台、检验中心、B 超诊断室、脑电（心电）诊断室、全科医办、输液区、配液室等	一层：建筑面积 897m <sup>2</sup> ，包括服务台、检验中心、B 超诊断室、脑电（心电）诊断室、全科医办、输液区、配液室等	一致
		二层：建筑面积 896m <sup>2</sup> ，包括妇科诊室、妇科检查室、耳鼻喉诊室、眼科诊室、口腔科、心理咨询及测评室等	二层：建筑面积 896m <sup>2</sup> ，包括妇科诊室、妇科检查室、耳鼻喉诊室、眼科诊室、口腔科、心理咨询及测评室等	一致
		三层：建筑面积 896m <sup>2</sup> ，中医诊室及治疗区等	三层：建筑面积 896m <sup>2</sup> ，中医诊室及治疗区等	一致
		四层：建筑面积 896m <sup>2</sup> ，手术室及功能治疗区等	四层：建筑面积 896m <sup>2</sup> ，手术室及功能治疗区等	一致
辅助工程	食堂	位于三层西侧	不建设食堂	不一致
	洗衣房	位于四层西侧	位于四层西侧	一致
	配电房	位于各楼层楼梯间	位于各楼层楼梯间	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国家电网提供，由华侨城 108 坊变电所引入经各层配电室供给，同时项目设备用发电机 1 台，设置于一层西侧发电机房	国家电网提供，由华侨城 108 坊变电所引入经各层配电室供给；项目设备用发电机 1 台，设置于一层西侧发电机房	一致
	供水	由北池头二路市政给水管网提供，自华侨城 108 坊泵房接入	由北池头二路市政给水管网提供，自华侨城 108 坊泵房接入	一致
	供热	冬季采暖采用多联机组中央空调	冬季采暖采用多联机组中央空调	一致
	制冷	采用多联机组中央空调，外机设置于 4 层楼顶	采用多联机组中央空调，外机设置于 4 层楼顶	一致

排水	项目所有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北石桥污水处理厂	项目所有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自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北石桥污水处理厂	一致
	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一致
固废	医疗废物暂存间位于一层西侧，地面做防渗处理，满足渗透系数小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要求，设置 8 个医疗废物收集箱，定期交由西安卫达医疗垃圾处置有限公司处置；污水站污泥不暂存，定期清掏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医疗废物暂存间位于一层西侧，地面做防渗处理，满足渗透系数小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要求，设置若干医疗废物收集箱，定期交由西安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西安卫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处置；污水站污泥和废活性炭交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一致

表 2-2 项目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总建筑面积	m <sup>2</sup>	3585	租用
2	病床数	床	25	仅用于日间看护，不提供住院服务
3	门诊人数	人/d	50	/
4	工作人员数	人	35	不住宿

表 2-3 主要设备一览表

使用科室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B 超诊断室	彩色多普勒诊断仪	S22	1
心电诊室	心电图机	C1200A	1
急救室	转运心电监护仪	C300	1
	除颤监护仪	DG400	1
	除颤仪	DEFI-B	2
	吸痰器	23D	1
检验设备	血液分析仪	AFIF（进口）	1
	生化分析仪	干式全自动生化仪（带电解质）	1
	尿液分析仪	URIT180	1
	血凝分析仪	SL1000C	1
计免室	婴幼儿智能体检仪	WS-RTG-IGD 型	1
	身高体重秤（儿童、成人）	WS-RTG-3D 型	2
	黄疸仪（新增）	JD-2	2
	耳温枪（新增）	/	2
	牙椅	S2300 连体	5
	压片机	/	1
	牙片宝	/	1

西安雁塔安仁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电动石膏抛光打磨机	/	5
牙科	喷砂枪	Handy2+	5
	喷砂机	SI	5
	超声波洁牙机	Mini Piezn N2	2
	热压胶填充机	Endo pex	2
	真空灭菌器	23L	5
	抛光打磨机	/	5
	眼科	直接检眼镜	YZ6H
YZIID			1
间接检眼镜		YZ25C	1
裂隙灯、显微镜		YZ5J	1
视力表箱（成）		/	1
视力表箱（儿）		/	1
电脑验光及角膜曲率器		KR-800	1
自动视野计		GT730	1
眼科综合验光台		DK700（台子）	1
眼科综合检验台		TR900	1
儿童心理咨询		心理健康综合管理系统	/
	智能身心反馈仪	/	1
	心理测评系统	/	1
	伤感音乐放松一下	/	1
	宣泄系列	/	1
	心理沙盘系统	/	1
	人体成分分析	DBA-510	1
儿童心理咨询	柔性踏步器	/	4
	跑步机	/	4
	功率自行陈	/	4
功能监测室	身高体重秤	SK-CK	2
	身高体重秤	SK-L106	2
功能治疗室	中医四诊仪	/	2
	体质辨识仪	/	1
	经络检测仪	/	1
	声波康复治疗仪	/	1
	神灯/光疗	/	1
	针灸仪	/	1
	艾灸仪	/	1
中医诊室	脉诊	/	1
煎药室	煎药+包装机	/	1
	包装机	/	1

中药房	电子天平	/	1
	戥子秤	/	1
	粉碎机	/	1
	乳钵	/	1
	捣药罐（铜）大	/	1

## 2.2 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本项目主要发生以下变化：1.环评设计在三层西侧建设一间食堂，实际未建设；2.环评设计建设一个地埋式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 8m<sup>3</sup>/d，安装一套除臭（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2.5m 排气筒排放，实际建设一座地上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 10m<sup>3</sup>/d，采用“絮凝沉淀+次氯酸钠消毒+活性炭吸附”处理工艺，无 2.5m 排气筒。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属于重大变更。

## 2.2 公用工程

### 2.2.1 给排水及水平衡

#### (1) 给水

项目用水由市政管网供给，主要为检验用水、手术室用水、功能治疗用水、煎药用水、医护人员和就诊人员日常生活用水。总用水量约为 6.65m<sup>3</sup>/d，2427.25m<sup>3</sup>/a。

#### (2) 排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门诊医疗废水，废水产生量为 5.2m<sup>3</sup>/d，1898m<sup>3</sup>/a。

项目用水情况见表 2-4，水平衡见图 2-1。

表2-4 项目用排水情况

项目	用水标准	用水人数	用水量 (m <sup>3</sup> /d)	排水量 (m <sup>3</sup> /d)
检验用水	2L/ (人·d)	50 人/d	0.10	0.08
手术室用水	100L/ 床·次	3 人/d	0.30	0.24
功能治疗用水	75L/床	20 床	1.50	1.20
煎药用水	/	/	0.15	/
就诊人员用水	12L/ (人·次)	50 人次/d	0.60	0.48
医护人员用水	150L/ (人·班)	25 人	3.75	3.0
洗涤用水	50L/kg 干洗	5kg/d	0.25	0.20
总计		/	6.65	5.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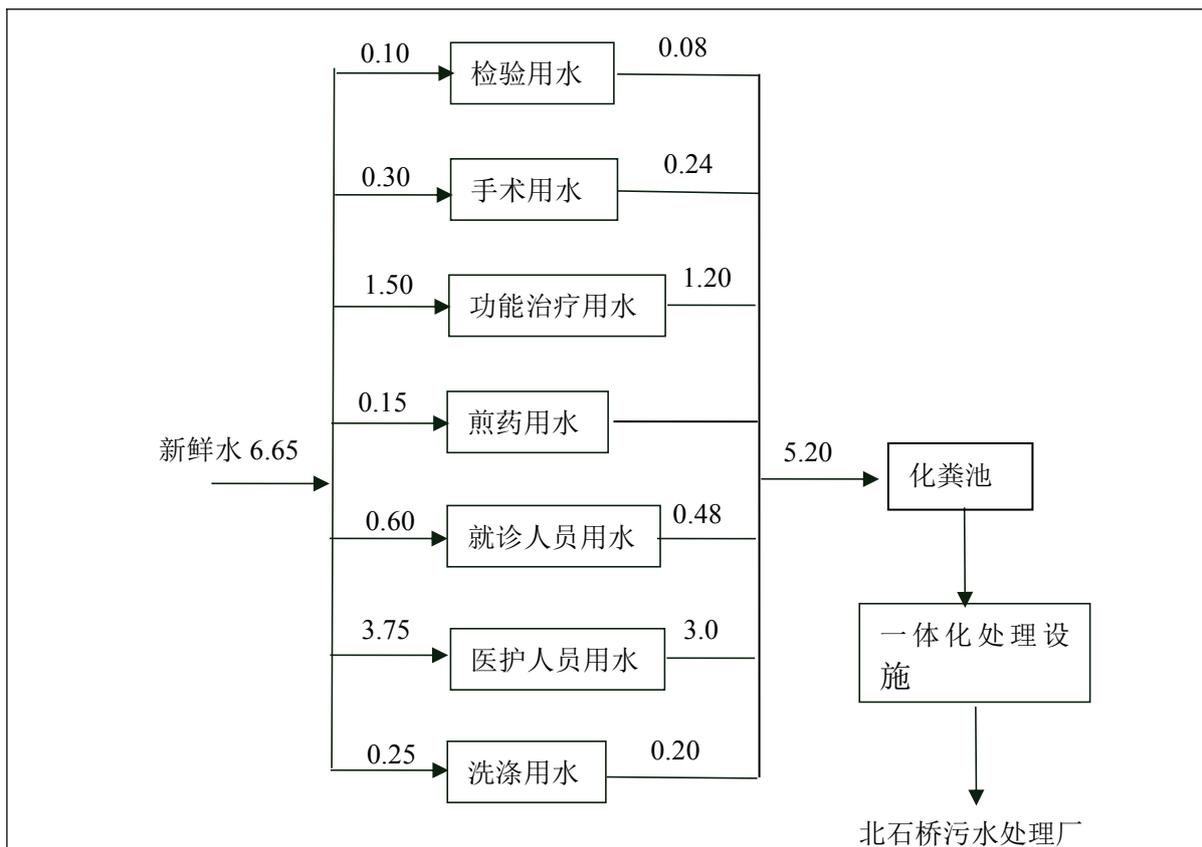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d)

(3) 供电

本项目用电从就近变电站接入。

(4) 采暖与制冷

本项目冬季采暖及夏季制冷均采用多联机组中央空调。

2.3 项目产污环节

1.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医疗废物、废药渣、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和废活性炭及生活垃圾。

### 表三 项目产污情况

本项目的固体污染物主要是医疗废物、废药渣、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和废活性炭及生活垃圾。污染物的处理、排放情况如下：

#### 3.1 固体废弃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医疗废物、废药渣、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和生活垃圾。

根据《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医院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属危险废物，应按危险废物进行处理和处置。污泥在清掏前须经检测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中表 4 污泥控制标准后，经石灰消毒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目前污水处理站污泥暂未清掏。

本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全部由专用包装袋、容器分类收集后暂存在医院一层西侧，面积 10m<sup>2</sup> 的暂存间内。医疗废物先进行紫外灭菌消毒预处理后，用专用医疗袋（红色、黑色、黄色）分类包装。其中：红色医疗袋为纱布、棉球、手纸各类受污染的纤维制品；黑色医疗袋为一次性针头、玻璃器皿及各类金属毁形物；黄色医疗袋为一次性输液器、注射器及相关塑料制品。所用的包装袋及垃圾箱由处置单位统一发放。产生的医疗垃圾定期清运，交由西安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西安卫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处置。

污水处理站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除臭，活性炭暂未更换。

废药渣和生活垃圾由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 3.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主要污染防治措施见表 3-1。

表 3-1 项目主要环保投资一览表

治理对象	环保治理措施	环保投资 (万元)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收集桶及药渣收集桶（若干个）	0.3
	医疗废物收集容器（8~10 个）、消毒设备	4
	医疗废物暂存间	2
合计		6.3

表 3-2 本项目落实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情况一览表

环保设施	环评结论、要求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固体废物	<p>生活垃圾和废药渣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项目拟在一层西侧设置医疗废物暂存间，临时储存医疗废物，定期交由西安卫达医疗垃圾处置有限公司处置；本项目产生的污泥量与医疗废物一并交由西安卫达医疗垃圾处置有限公司处置</p>	<p>医疗废物、医疗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应交由有资质单位统一处置，且每年年初应向我局提交危废处置合同，每季度末提交本季度危废转移联单。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应交由环卫部门处置</p>	<p>生活垃圾和废药渣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医院在一层西侧设置医疗废物暂存间，临时储存医疗废物，定期交由西安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西安卫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处置；医院有专人负责医疗废物的储存和转移，并记录医疗废物转移量及日期；污水处理站暂未产生污泥、活性炭暂未更换</p>
执行标准	<p>医疗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国务院[2003]第 380 号令）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卫生部[2003]第 36 号令）中相关规定，污水处理站污泥按照《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相关规定处理。</p>	/	<p>医疗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国务院[2003]第 380 号令）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卫生部[2003]第 36 号令）中相关规定，污水处理站污泥按照《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相关规定处理。</p>

##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决定

### 4.1 环评主要结论及建议

#### 一、结论

##### 1、项目概况

西安雁塔安仁医院项目租用西安市曲江新区北池头二路2号华侨城108坊95幢四层商业楼，面积3585m<sup>2</sup>，拟建设经营西安雁塔安仁医院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临床科室(内科、外科、儿科、全科诊室等)；预防保健科室(预防接种室、儿科保健室、妇女保健室和健康教育室等)；医技及其他科室(检验室、B超室、心电图室、药房等)以及日间照料室等。诊所实行24h接诊制。全体员工共35名，采取轮流值班，故每日员工约25名；预计每日接诊量约45人。

##### 2、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属基本医疗服务设施项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修订版)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本项目属于“第一类鼓励类”中的“三十六、教育、文化、卫生、体育服务业，29、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 3、选址可行性

本项目选址在西安市曲江新区北池头二路2号华侨城108坊95幢四层商业楼，该房屋性质是商业用地，因此本项目符合当地的总体规划。根据城市规划，本项目周边为居住集中区，且本项目为社区医疗服务性机构，因此本项目选址可行。

##### 4、环境质量现状

监测时间段内评价区PM<sub>10</sub>日均浓度、SO<sub>2</sub>、NO<sub>2</sub>小时浓度和日均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监测表明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较好；噪声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东场界、南场界和北场界昼、夜间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4a类标准限值要求，西场界昼间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1类标准限值，夜间噪声超标，最大超标2.7dB(A)要求，分析其超标原因主要是由于道路交通噪声引起的超标。

##### 5、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在施工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为施工扬尘、噪声、废水、固体废物等，通过施工期环境要素影响分析，各污染要素在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6、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 (1) 废气

本项目污水处理恶臭物质产生量很小，且污水处理设施为地理密闭设施，废气采取活性炭处理后经 2.5m 排气筒排放，环评建议建设单位定期在地理污水站的地表覆盖处喷洒除臭剂，可以减小本项目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少量异味。因此，拟建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废气不会对周田环境空气产生不利影响。

### (2) 废水

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2511.2m<sup>3</sup>/a，所有废水一起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出水水质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和《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1)中的氨氮二级排放标准要求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北石桥污水处理厂进一步进行深度处理。

因此，本项目废水排放对当地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地的水环境现状。

### (3)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中央空调外机产生的噪声，安装位置设置在四层楼顶东北临路侧，在采取合理布局距离衰减降噪措施，再经距离衰减后其场界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和 4 类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不会对周围声环境产生较明显的影响。

### (4) 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为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废药渣、医疗废物和污泥。

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7.58t/a，废药渣产生量为 5.84t/a，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医疗废物产生量为 1.2t/a，本项目拟在一层西侧设置医疗废物暂存间，临时储存医疗废物定期交由西安卫达医疗垃圾处置有限公司处置，本项目产生的污泥量为 0.3t/a，与医疗废物一并交由西安卫达医疗垃圾处置有限公司处置，本项目做到以上措施后，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7、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共 5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估算约为 17.9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0.35%。

## 8、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

本报告表提出了企业应执行的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企业应加强相应的环境管理，按报告表所提监测计划做好项目运营期的环境监测工作。

## 9、总结论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相关要求，环保措施可行，在落实项目环评报告提出的相关环保措施后，污染物可实现达标排放，从满足环境质量目标要求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 二、要求与建议

1、建设单位在项目装修过程中会对环境造成短期影响，在装修过程中须严格按照上述防治措施进行，将影响减到最小。

2、建设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务必认真落实本项目的各项治理措施，加强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定有效的管理规章制度，落实到人，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使污染物排放量达到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要求。

3、加强医护人员的环保教育，提高医护人员的环保意识。

4、建议项目运营后应加强污水排放的监测，把环境保护当大事提到议事日程，建立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落实岗位职责，层层负责、进一步强化诊所的环境管理。

### 4.2 批复

#### 一、项目概况

项目租用西安曲江新区北池头二路2号华侨城108坊95幢四层商业楼，营业面积3585m<sup>2</sup>，主要建设内容为临床科室（内科、外科、儿科、全科诊室等）；预防保健科室（预防接种室、儿科保健室、妇女保健室和健康教育室等）；医技及其他科室（检验室、B超室、心电图室、药房等）以及日间照料室、食堂等。诊所建成后估计每日接诊量约为45人，4层功能治疗区设置20张床位，仅用于日间看护，不提供住院服务。项目总投资5100万元，环保投资17.9万元。

二、经审查，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在严格按照《报告表》所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建议、要求进行建设，并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的前提下是可行的。

#### 三、项目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1.按照《报告表》提出的措施要求和建议，所有废水一起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出水水质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的预处理标准及《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1中的氨氮二级排放标准要求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其中餐饮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同其他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预处理。

2.为防止污水处理设施恶臭废气经设施地表逸散而造成周围局部环境空气污染，项目应采取定期在地埋式污水站的地表覆盖处喷洒除臭剂等措施。食堂油烟废气须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其油烟废气排放需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3.做好空调外机、污水处理等设备的减震降噪措施，并加强日常维护。项目应优化建筑设计，加强室内声学设计或采取安装隔声窗等措施，使交通噪声对本项目的影响达到规定标准。

4.医疗废物、医疗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应交由有资质单位统一处置，且每年年初应向我局提交危废处置合同，每季度末提交本季度危废转移联单。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应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四、项目涉及的辐射内容应另行办理环评手续。

五、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曲江新区分局

2018年4月18日

## 表五 验收调查内容

### 5.1 固体废弃物检查内容

固体废弃物的调查内容主要包括：调查废弃物的产生、储存场所以及最终去向。

### 5.2 环境管理检查内容

环境管理检查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1) 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
- (2) 环保设施安装、运行及维护情况；
- (3) 环保管理制度以及记录是否完善。

## 表六 验收调查结果与评价

### 6.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项目主体工程已竣工，建成一座一体化污水处理站（10m<sup>3</sup>/d）处理全院废水，验收期间污水处理站和其他各项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

### 6.2 验收调查结果

#### 6.2.1 固体废物检查结果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医疗废物、废药渣、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和废活性炭以及生活垃圾。

根据《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医院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属危险废物，应按危险废物进行处理和处置。污泥在清掏前须经检测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中表 4 污泥控制标准后，经石灰消毒后交由西安卫达医疗垃圾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目前污水处理站污泥暂未清掏。

本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全部由专用包装袋、容器分类收集后暂存在医院一层西侧面积 10m<sup>2</sup>的暂存间内。医疗废物先进行紫外灭菌消毒预处理后，用专用医疗袋（红色、黑色、黄色）分类包装。其中：红色医疗袋为纱布、棉球、手纸各类受污染的纤维制品；黑色医疗袋为一次性针头、玻璃器皿及各类金属毁形物；黄色医疗袋为一次性输液器、注射器及相关塑料制品。所用的包装袋及垃圾箱由处置单位统一发放。产生的医疗垃圾定期清运，交由西安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西安卫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处置。根据转移记录，医院年产医疗废物约 400kg。

污水处理站活性炭暂未更换。

废药渣和生活垃圾由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 6.3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公司制订了环保管理制度和危废暂存间管理制度，有专人负责医疗废物的处置工作，并按要求填写医疗废物转移联单。详见附件。

## 表七 验收调查结论及建议

### 7.1 “三同时”执行情况

本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要求于2018年1月宝鸡博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西安雁塔安仁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并于2018年4月18日取得西安市生态局长安分局《关于西安雁塔安仁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实现了与主体工程同时建设、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目前项目所需环保设施安装齐全，运行状况良好。该项目总投资5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9.3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0.38%。

### 7.2 固体废弃物处置结论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医疗废物、废药渣、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和废活性炭以及生活垃圾。

根据验收现场调查，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全部由专用包装袋、容器分类收集后暂存在医院一层西侧暂存间内（10m<sup>2</sup>）。医疗废物先进行紫外灭菌消毒预处理后，用专用医疗袋（红色、黑色、黄色）分类包装。其中：红色医疗袋为纱布、棉球、手纸各类受污染的纤维制品；黑色医疗袋为一次性针头、玻璃器皿及各类金属毁形物；黄色医疗袋为一次性输液器、注射器及相关塑料制品。所用的包装袋及垃圾箱由处置单位统一发放。产生的医疗垃圾定期清运，交由西安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西安卫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处置。根据转移记录，医院年产医疗废物约400kg。

废药渣和生活垃圾由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污水处理站暂未清掏，无污泥产生；活性炭暂未更换，无废活性炭产生。

综上所述，西安雁塔安仁医院建设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各项审批手续完备。在建设严格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经调查，固体废弃物处置得当，总体上达到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条件。建议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7.3 建议与要求

1. 污水处理站定期更换活性炭，污泥定期清掏，污泥和废活性炭属于危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2. 签订废活性炭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处置协议。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 目 名 称	西安雁塔安仁医院项目				建 设 地 点	西安市曲江新区北池头二路2号华侨城108坊						
	行 业 类 别	Q8330 门诊部（所）				建 设 性 质	■新建		□改扩建		□变更		
	设计生产能力	/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8.4	实际生产能力	/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9.7			
	投资总概算（万元）	51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7.9		所占比例（%）		0.35		
	环评审批部门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曲江新区分局				批 准 文 号	西曲环发[2018]12号		批 准 时 间	2018年4月18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 准 文 号	/		批 准 时 间	/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 准 文 号	/		批 准 时 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西安国联质量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5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9.3		所占比例（%）		0.38		
	废水治理（万元）	12	废气治理（万元）	1	噪声治理（万元）	0	固废治理（万元）	6.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10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Nm <sup>3</sup> /h		年平均工作时	8760h				
建 设 单 位	陕西安仁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邮 政 编 码	710000		联 系 电 话	029-8931 5500		环 评 单 位	宝鸡博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污 染 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 水												
	化 学 需 氧 量												
	氨 氮												
	废 气												
	医 疗 固 体 废 物				0.4						0.4		
	污 泥				0.3						0.3		
废 活 性 炭				0.1						0.1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附件 1 项目地理位置及四邻关系图

附件 2 现场照片

附件 3 环评批复

附件 4 医疗废物处理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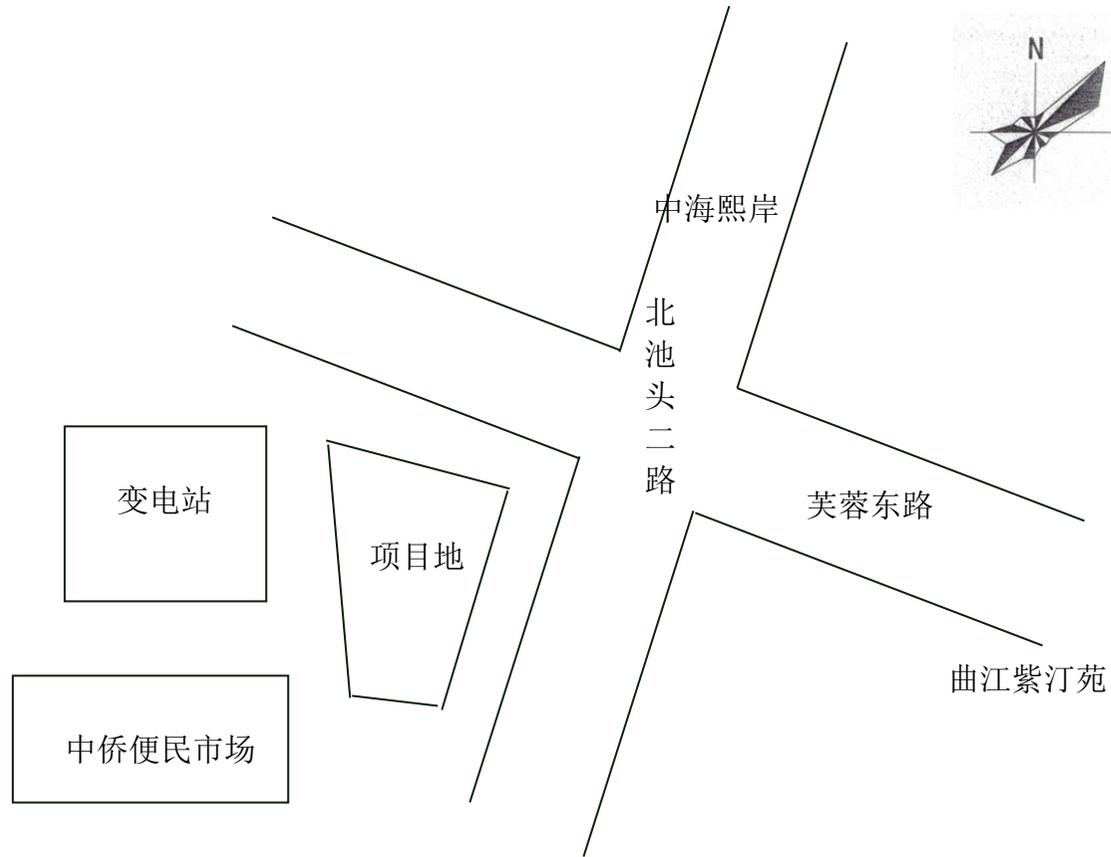
附件 5 相关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

附件 6 医疗废物转移联单

附件 7 医疗废物转运箱消毒记录

附件 8 公示截图

### 附件 1 项目地理位置及四邻关系图



## 附件 2 现场照片



医疗废物暂存间和收集桶

### 附件 3 环评批复

#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曲江新区分局

西曲环发〔2018〕12号

##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曲江新区分局 关于西安雁塔安仁医院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陕西安仁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西安雁塔安仁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及专家评审意见，经我局审查会通过，现批复如下：

### 一、项目概况

项目租用西安曲江新区北池头二路2号华侨城108坊95幢四层商业楼，营业面积3585m<sup>2</sup>，主要建设内容为临床科室（内科、外科、儿科、全科诊室等）；预防保健科室（预防接种室、儿科保健室、妇女保健室和健康教育室等）；医技及其他科室（检验室、B超室、心电图室、药房等）以及日间照料室、食堂等。诊所建成后估计每日接诊量约为45人，4层功能治疗区设置20张床位，仅用于日间看护，不提供住

院服务。项目总投资 5100 万元，环保投资 17.9 万元。

二、经审查，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在严格按照《报告表》所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建议、要求进行建设，并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的前提下是可行的。

### 三、项目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1、按照《报告表》提出的措施要求和建议，所有废水一起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出水水质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和《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1）中的氨氮二级排放标准要求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其中餐饮废水经油水分离处理后同其他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预处理。

2、为防止污水处理设施恶臭废气经设施地表逸散而造成周围局部环境空气污染，项目应采取定期在地埋污水站的地表覆盖处喷洒除臭剂等措施。食堂油烟废气须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其油烟废气排放须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3、做好空调外机、污水处理等设备的减振降噪措施，并加强日常维护。项目应优化建筑设计、加强室内隔声设计或采取安装隔声窗等措施，使交通噪声对本项目的影响达到规定标准。

4、医疗废物、医疗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应交由有资质单位统一处置，且每年年初应向我局提交危废处置合同，每季度末提交本季度危废转移联单。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应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 四、项目涉及的辐射内容应另行办理环评手续。

五、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曲江新区分局

2018年4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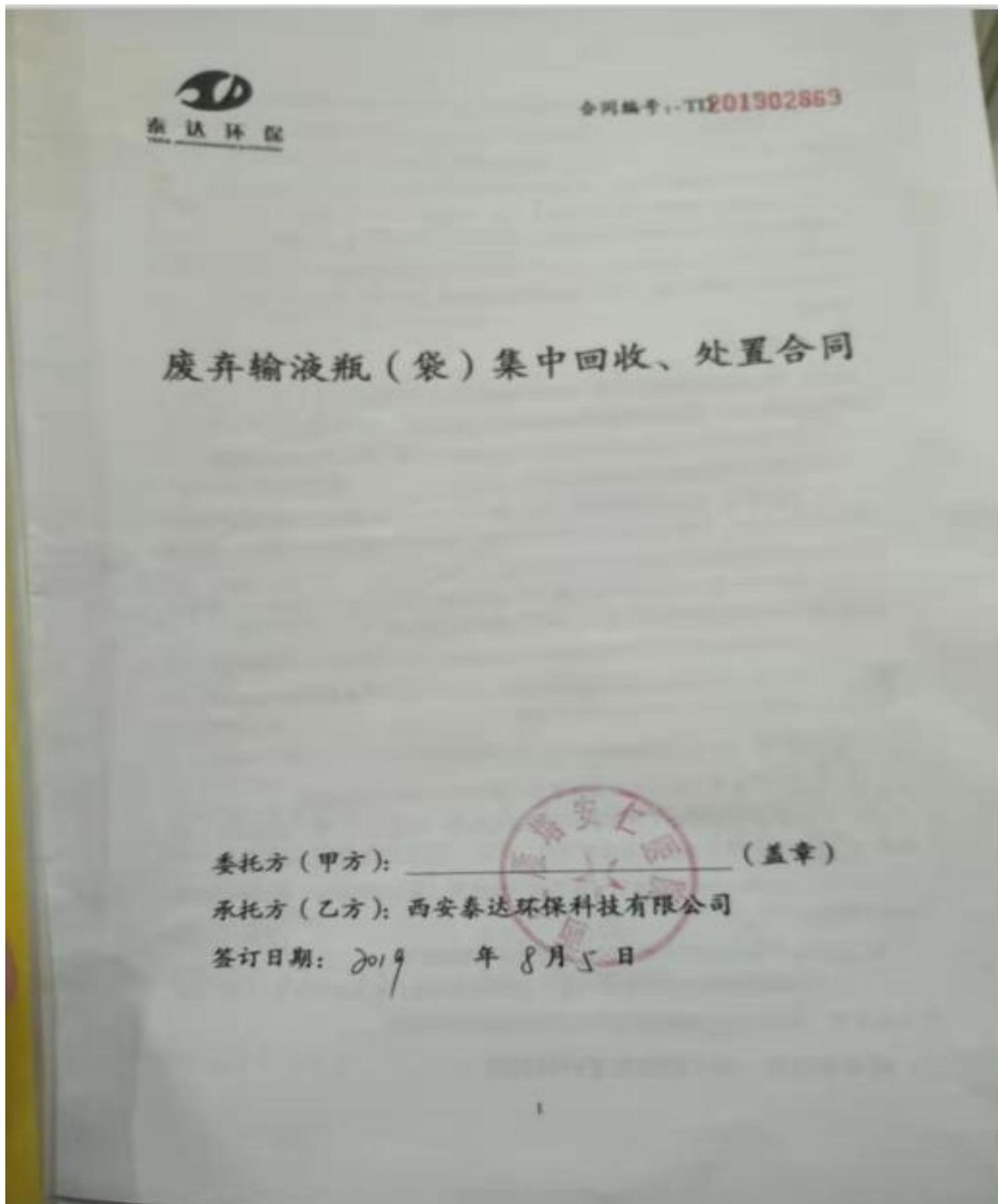
---

西安市环境保护局曲江新区分局

2017年4月18日印发

---

## 附件 4 医疗废物处理合同



依据国卫办医发【2013】45号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废物管理工作的通知》精神，“对未被污染输液瓶（袋）拿出统一回收、处理具体办法”相关规定，和国卫办医发【2017】30号文件明确要求，医疗机构对可回收物的输液瓶（袋）要设置存储空间并贴有标识；输液瓶（袋）设专人分拣打包（输液瓶、袋分开包装）；输液瓶（袋）严禁混入医疗废物和生活垃圾。西安市环保局、西安市卫生局市环发【2011】136号下发《关于开展废弃输液瓶（袋）集中处置工作的通知》相关规定，为此，（甲方）产生的废弃输液瓶（袋）须交有回收资质的（乙方）进行处置。甲、乙双方就废弃输液瓶（袋）统一回收、处置事宜，制定本协议。

### 一、甲方责任

1、甲方对废弃输液瓶（袋）要进行集中收集并分类包装，甲方须按乙方要求把废弃输液瓶（袋）分类装入乙方提供的外包装编织袋内，以便装运。

2、建立专门的储存场地，并由专人负责的管理制度。应对乙方提供车辆出入、停车的方便，同时确保废弃输液瓶（袋）不流失。

3、甲方应将产生的废弃输液瓶（袋）按照协议全部交由乙方进行回收集中处置。在协议有效期内，不得交由第三方或无合法资质的单位和个人进行回收处置。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再次与第三方签订回收处置协议。

4、甲方必须遵守国家卫生计生委、环境保护部门相关规定，不得将医疗废物和生活垃圾及任何包装材料混入废弃输液瓶（袋）进行回收处置。

5、乙方在回收时不定期对装袋好的废弃输液瓶（袋）进行抽查。如发现有医疗废物和生活垃圾、或超出乙方经营许可范围时，乙方拒绝回收并及时向甲方反馈，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相关规定，规范进行集中回收、处置。

2、乙方派专用的转运车辆定期或预约进行收集，收集员工本着“顾客至上、服务第一”的思想，尽全力服务于客户。

3、回收交接时，由乙方填写《医用废弃输液瓶（袋）转移联单》并由甲、乙双方确认签字。

4、乙方免费提供给甲方集中回收的专用外包装编织袋。

5、乙方必须对回收废弃输液瓶（袋）进行规范处置，这类废物回收利用时不能用于原用途，用于其它用途时应符合不危害人体健康的原则。

### 三、废弃输液瓶（袋）回收处置收费标准

- 1、各社区卫生服务站、镇卫生院、诊所、计生服务机构、动物诊疗机构等废弃输液瓶（袋）产生单位，每年收取转运、处置费用 348 元，签订合同时支付。
- 2、医用废弃输液瓶（袋）由乙方免费回收处置。

#### 四、违约责任

- 1、甲方如未按照协议约定将废弃输液瓶（袋）全部交给乙方，视同甲方违约。由此产生法律责任及乙方的损失由甲方全部承担。
- 2、乙方在转运及处置过程中如未按照规范进行操作，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视同乙方违约，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 五、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事故直接影响协议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照约定的条件履行时，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通知对方，并提供事故详情及协议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延期履行，协议双方不承担责任。

#### 六、协议有效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为壹年，自2019年7月1日起至2020年6月30日止。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七、续约时间

本合同到期前三十日内，甲方应与乙方续签下一年度的回收、处置合同。

#### 八、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如发生协议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协议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报环保部门备案一份。

甲方：曲江安仁医院  
地址：北池头三路芙蓉林路口  
法人代表：  
委托人：李强  
电话：15686266906. 89866250

时间：2019年8月5日

乙方：西安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李家村万达广场2-1-1319室  
法人代表：  
委托人：田红  
电话：029—85229325 85229295  
收运电话：18202978606

时间：2019年8月5日

NO:YY

2004001

# 西安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

## 委托合同

(一级以上(含一级)医院专用)



甲方: \_\_\_\_\_

乙方: 西安卫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西安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

## 西安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 委托合同

甲方:

乙方: 西安卫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西安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 (简称处置中心)

为了实现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根据《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380 号)、《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卫生部令第 36 号)、《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环发[2003]206 号)、《西安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实施方案》(市政发[2004]135 号)、《西安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通告》(政告字[2004]9 号)、《军队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命令[2004]后字第 14 号)的相关规定,甲方与乙方经共同协商,就医疗废物的收集、转运、无害化处置及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服务费(简称处置费)的支付、结算等相关问题,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所称医疗废物是指甲方在医疗、预防、保健以及其他相关活动中产生的具有直接或者间接感染性、毒性以及其他危害性的废物;是《医疗废物分类目录》(卫医发[2003]287 号)中所规定的除化学性废物之外的各项医疗废物。

第二条 甲方应严格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和《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的规定;将医疗废物进行分类、包装、标注及内部收集,并建立医疗

废物专用暂时贮存仓库，负责医疗废物交接前的内部管理工作。

第三条 乙方应严格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及《西安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实施方案》的规定，按时接收甲方的医疗废物，安全运抵处置中心并进行无害化处置。

#### 第四条 收费标准

处置费收费标准按《西安市物价局关于医疗废物处置收费标准的复函》（市物函[2004]290号）执行：“对一级以上（含一级）医院按实际使用床位数收费，每张床位每日收取2元医疗废物处置费”。

#### 第五条 结算方式

参照《西安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实施方案》：“采取先收后结的收费结算方式，对一级以上（含一级）医院即在合同执行当月，按照医疗废物产生单位上年度同期实际床位使用数按月收取，年终结算时，经双方共同核定全年床位使用数后，实行多退少补。”结合简便、易操作的原则，具体如下：

（一）根据省、市卫生（厅）局提供的 1 年度甲方实际使用床位总数 1 张，2019 年度甲方全年预付乙方处置费总计人民币（大写：壹万肆仟陆佰零拾元整，小写：14600.00元整）；平均每（月、~~季度~~、~~半年~~）应支付处置费人民币（大写：壹万肆仟陆佰零拾元整，小写：14600.00元整）。

（二）双方商定于 2020 年第一季度，根据省、市卫生（厅）

局提供的2019年度甲方实际使用正式床位总数，按市物价局核定的收费标准，对2019年度全年处置费进行汇算，多退少补。

(三) 收费方式: *一次付清*

甲、乙双方商定: 乙方于每(月、季度、半年)10日前向甲方提供上(月、季度、半年)处置费发票, 甲方于收到发票后10日内将处置费支付给乙方。如甲方未按时支付乙方处置费, 乙方有权停止收运、处置甲方的医疗废物, 造成医疗废物无法规范处置的事实, 视同甲方违约, 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

#### 第六条 双方责任

##### 甲方责任

(一) 指定专人负责衔接、配合乙方的收运及处置工作。

(二) 指定专人负责乙方提供的专用包装容器的接收及管理工作; 作为乙方处置单位提供专用包装容器实属全国首位, 承担着一定的成本费用, 甲方应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 节俭使用。如因甲方原因造成损坏或丢失, 应照价赔偿: 周转桶(240L)420元/只、(50L)200元/只。

(三) 指定专人负责医疗废物的交接工作, 按照《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填写和保存《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医疗废物专用)及《医疗废物运送登记卡》。

(四) 暂存仓库应按《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 “方便医疗废物装卸、装卸工人及运送车辆的出入”的标准建设, 如因暂存仓库建设不达标造成乙方收运困难, 甲方有责任将周转桶运至方便乙方收运车辆停放、装卸的地方, 以便乙方及时清运。

(一) 本合同所涉术语均参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医疗废物处置技术规范》的有关定义。

(二) 国家有关医疗废物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若发生变更修订，甲、乙双方应根据变更后的内容对本合同进行修订。

(三) 西安市医疗废物处置收费标准发生变更时，甲、乙双方应执行新的物价收费标准。

(四) 双方协商一致，可对合同的部分或全部条款进行变更或终止。

第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报环保局一份。

第十二条 合同有效期：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一年。

第十三条 在合同有效期内，如陕西省物价行政主管部门调整医疗服务价格成本，甲、乙双方应重新签订《委托合同》，本合同自行终止。

备注：依照本合同第五条第二款约定，甲方应补缴   1   年度医疗废物处置费人民币（大写：  1   万   1   仟   1   佰   0   拾   0   元整，小写：  1100   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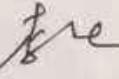
甲方（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张颖旭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约日期：2019.2.1

签约日期：2019.2.1

开户行：  
账号：

开户行：中国银行西安长安路支行  
账号：102407336786

合同有效期：2019年02月06日至2020年02月05日

甲方	辖区	雁塔区
	地址	雁塔区曲江新区小寨一路与芙蓉南路十字西南角
	电话	029-89133398      18829585543
	联系人	
乙方	电话	收运电话：029-86033616
		客服电话：029-85572569
	地址	公司：雁塔路北段万达广场北四号楼二栋一单元14层01室
处置中心：西安泾河工业区泾渭南路1号		

### 附件 5 相关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





## 医疗废物分类目录

医疗废物包括：感染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化学性废物。

类别	特征	常见组分或者医疗废物名称
感染性废物	携带病原微生物具有引发感染性疾病可能的医疗废物。	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包括： ——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 ——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 ——废弃的被服； ——其他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 2. 医疗机构收治的隔离传染病病人或者疑似传染病病人产生的生活垃圾。 3. 病原体的培养基、标本和菌种、毒种保存液。 4. 各种废弃的医学标本。 5. 废弃的血液、血清。 6. 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视为感染性废物。
病理性废物	诊疗过程中产生的人体废物和医学实验动物尸体等。	1. 手术及其他诊疗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的人体组织器官等。 2. 医学实验动物的组织、尸体。 3. 病理切片后废弃的人体组织、病理腊块等。
损伤性废物	能够刺伤或者割伤人体的废弃的医用锐器。	1. 医用针头、缝合针。 2. 各类医用锐器，包括：解剖刀、手术刀、备皮刀手术锯等。 3. 载玻片、玻璃试管、玻璃安瓿等。
药物性废物	过期、淘汰、变质或者被污染的药品	1. 废弃的一般性药品，如：抗生素、非处方类药品等。 2. 废弃的细胞毒性药物和遗传毒性药物，包括： ——致癌性药物，如顺铂、环磷酰胺、氟尿嘧啶、苯丁酸氮芥、环孢霉素、环磷酰胺、苯丙胺酸氮芥、司莫司汀、三苯氧氨、硫替等。 ——可疑致癌性药物，如：顺铂、丝裂霉素、阿霉素、苯巴比妥等； ——免疫抑制剂。 3. 废弃的疫苗、血液制品等。
化学性废物	具有毒性、腐蚀性、易燃易爆性的废弃的化学物品。	1. 医学影像室、实验室废弃的化学试剂。 2. 废弃的过氧乙酸、戊二醛等化学消毒剂。 3. 废弃的汞血压计、汞温度计。



## 医废转运箱清洗消毒制度

- 1、严格执行医疗废物管理制度。
- 2、严格执行消毒隔离制度。
- 3、对使用后的医疗废物转运箱及时进行清洗和消毒。
- 4、转运箱使用后先用清水冲洗,然后用500mg/L含氯消毒剂擦拭消毒。
- 5、转运箱消毒后放在指定位置。
- 6、消毒后应进行消毒记录并签名。



## 医疗废物管理制度

医疗废物是指医疗卫生机构在医疗、预防、保健以及其他相关活动中产生的具有直接或者间接感染性、毒性以及其他危害性的废物。

1. 由医务处感染管理科、后勤服务中心、护理部、保卫处等负责对从事医疗废物收集、运送、贮存、处置等工作人员和管理人员,进行相关法律和专业技术、安全防护以及紧急处理等知识的培训。
2. 生活垃圾与医疗废物不得混放,生活垃圾置黑色垃圾袋中,由专人定时收集,院内用密闭容器按固定线路进行运送,不能污染环境。
3. 治疗室内的废物桶应加盖或存放柜内,未被污染的废弃物(如药品外包装、注射器外包装等)可以当作生活垃圾处置。
4. 输液瓶不属于医疗垃圾,属于医用非医疗废物,科内应专人管理、专人收集,并交于有资质的机构集中处置。
5. 医疗废物应存放于防渗漏的黄色垃圾袋中,袋外有警示标识,当装满3/4时扎紧袋口后存放,并贴封口贴(注明产生地点及需要的特别说明)。科室内的医疗废物暂存地应粘贴医疗废物标志。
6. 使用后的注射器与输液器的针头等利器放入利器盒,由专人进行统一调换。
7. 医疗废物由专人收集、记录,临床科室每日固定责任人签名认可,并留存交接单。暂存处由专人负责交接、记录;及时核对科室收集总量应与运出医院的总量一致,以免流失。交接单逐日签字,资料至少保存3年。
8. 一次性使用的口罩、帽子、鞋套、中单、尿布、便盆等按医疗废物处理。
9. 实验室、手术室等科室的标本、应按病理性废物处理。病原体的培养基、菌种等高危废弃物,应先进行压力蒸汽灭菌后,再按医疗废物处理。
10. 特殊传染病及特殊感染病人产生的废物应使用双层黄色垃圾包装袋,并及时密封,贴封口贴,并注明。
11. 废弃的麻醉、精神等药品应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标准执行;批量的废化学试剂、废消毒剂应当交由专门机构处置。
12. 运送工具应于每日工作结束后及时进行清洁和消毒。
13. 医疗废物收集人员应做好必要的个人防护。
14. 医院内医废暂存处应上锁,外墙粘贴有明显的医疗废弃物警示标识、“禁止吸烟、饮食”的警示标识和医疗废物管理制度、工作程序,有防渗漏、防鼠、防蚊蝇、防蟑螂、防盗以及预防儿童接触等安全措施。
15. 医废暂存处储存容器应绝对密闭,防止渗漏和雨水冲刷。
16. 医疗废物定期由医废处置中心回收、处置,并做好交接记录,登记资料至少保存3年。
17. 发生医疗废物泄露事故后,按照医院制定的应急预案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上报制度,并采取相应措施。



## 岗位职责及防护制度

### 雁塔安仁医院废弃输液瓶回收人员岗位职责

- 一、自觉遵守公司劳动纪律，上班时间严禁脱岗、离岗，严禁酒后上岗或在岗位上喝酒，必须服从部门的工作调配以及处置应急事件的工作安排。
- 二、严格按照医院医疗废物管理制度规定进行回收清运。
- 三、严禁回收人员私自买卖、转让废弃塑料输液瓶，发现后根据情节轻重给予处理，严重者负法律责任。
- 四、保洁人员从各科室回收后，按规定运送至暂存点，正确记录入库数量并服从仓库的现场管理。
- 五、负责暂存点的保洁工作人员，必须做好现场管理；做到整齐有序，装袋码放，便于专业资质回收公司定期清运，并做好清运交接记录。
- 六、现场管理要求：保持暂存间整齐、整洁，按规定锁好门窗，做好各种安全防范工作。

### 雁塔安仁医院收集医疗废物人员防护制度

- 一、管理部门要对收集医疗废物的工作人员进行相关法律及专业技术、安全防护及紧急处理知识进行培训。
- 二、管理部门对处理医疗废物工作人员配备防护用品（工作服、口罩、帽子、护目镜等）
- 三、上班时间一律穿工作服和防护服，收集医疗废物时应当戴双层手套和口罩、帽子；脱手套后立即洗手；一旦接触了血液、体液、分泌物、排泄物等物质以及被污染后应立即洗手；收集医疗废物人员的工服、脸部及眼睛有可能被血液、体液、分泌物等物质飞溅到时，应当戴医用防护口罩、防护眼镜等用品；处理所有的锐器时应当特别注意防止被刺。
- 四、收集医疗废物工作人员每年体检一次，必要时对有关人员进行免疫接种，防止其收到健康损害。
- 五、收集医疗废物工作人员进入、离开工作区时要注意呼吸道及口腔、鼻腔膜和眼睛的防护。
- 六、每次工作结束后，应当及时按规定对污染过的防护服、口罩、手套等用品进行清洗和消毒。
- 七、每日对医疗废物暂存间进行清洁和消毒处理，并做好个人防护。



## 医疗废物暂存间管理制度

为贯彻落实《传染病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医疗废物管理条例》，我院特制订管理制度如下：

- 一、医疗废物暂时贮存处应设有明显的医疗废物警示标示。
- 二、要有严格的封闭措施，设专人管理，防止非工作人员接触医疗废物。
- 三、认真执行各项安全措施，做到防鼠、防蚊蝇、防止渗漏和雨水冲刷。
- 四、禁止将医疗废物混入其他废物和生活垃圾，禁止转让和买卖医疗废物。
- 五、医疗废物分类管理、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化学性废物不能混合收集。
- 六、专职人员必须按制定时间、路线，并使用专用运输工具，收集、运送医疗废物。
- 七、认真执行登记制度，收集医疗废物及时登记，登记内容包括：医疗废物的来源种类、重量或数量、交接时间、最终去向以及经办人签名等项目，并保存登记资料至少3年。
- 八、收集的医疗废物不能外流、泄露、扩散，只能交给指定的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进行焚烧处理。
- 九、将医疗废物交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处置时，依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填写和保存转移联单。
- 十、每次收集完毕，在暂存间进行清洁和消毒。
- 十一、专职人员在收集或运送医疗废物时，要穿防护服、戴口罩、帽子、手套。接触医疗废物后，脱去手套要按照七步洗手法认真的洗净双手。
- 十二、在工作中要防止被锐器刺伤，一旦发生刺伤要及时向院感染科报告，并采取应急处理措施。
- 十三、一旦发生医疗废物流失、泄露、扩散时，即刻向院感染科报告。

医疗废物、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分别运送。医疗废物暂时贮存不能超过48小时。



## 发生医疗废物外泄 和意外事故处理的紧急预案

- 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规定,对本院工作人员进行培训,提高对医疗废物管理工作的认识,认真执行有关分类管理,重视职业防护。
- 二、对从事医疗废物分类、运送、暂时贮存等工作人员进行相关法律和专业技术、安全防护以及紧急处理等知识培训。
  1. 掌握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熟悉医疗废物管理制度、工作流程和各项工作要求。
  2. 掌握医疗废物分类收集、运送、暂时存放的正确方法和操作流程。
  3. 掌握医疗废物分类中的安全知识、专业技术、职业卫生安全防护等规定。
  4. 掌握被医疗废物刺伤、擦伤等伤害的措施及发生后的报告及处理措施。
  5. 掌握发生医疗废物流失、泄漏、扩散和意外事故情况时的紧急处理措施。
- 三、为从事医疗废物分类收集、运送、暂时贮存和处置等工作的人员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定期进行健康检查,同时对有关人员进行免疫接种,防止其受到健康损害。
- 四、工作人员发生被医疗废物刺伤、擦伤等伤害时,应当采取相应处理措施,并及时报告部门负责人及医院感染管理科。
- 五、发生医疗废物流失、泄漏、扩散和意外事故时,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及时采取紧急处理措施;
  1. 立即向医院感染管理科、后勤总务科及保卫科及主管院长报告;必要时请求上级部门协助;
  2. 确定流失、泄漏、扩散的医疗废物的类别、数量、发生时间、影响范围及严重程度;
  3. 组织人员尽快对现场进行处理;应尽量减少对病人、医务人员及环境的影响;工作人员应当做好自身防护后进行工作;
  4. 采取适当的安全处置措施,对泄漏物及受污染的区域、物品进行消毒或者其他无害化处置,尽量防止扩大污染;
  5. 对感染性废物污染区域进行消毒时,消毒工作从污染最轻区域向污染最严重区域进行,对可能被污染的所有用过的工具也应当进行消毒;
  6. 处理工作结束后,应当对事件的起因进行调查,并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预防类似事件发生;
- 六、如发生放射性废物泄漏,应立即报告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帮助调查和处置。如是人为造成,将追究其个人法律责任。

如发生重大事件,在向院领导报告的同时应立即向卫生行政部门报告。

附件 6 医疗废物转移联单

**西安雁塔安仁医院院内医疗废物交接登记表**

2019年 7 月

科室 神经

日期	感染性 (袋)		损伤性 (盒)		病理性	废弃输液瓶		医疗废物交接者签名	
	上午	下午	上午	下午		塑料 (kg)	玻璃 (个)	科室	收集者
1		1kg (袋)						梅桂	张亚斌
2								梅桂	张亚斌
3	2kg (袋)		5kg (袋)						
4									
5									
6									
7								梅桂	张亚斌
8	2kg (袋)		1kg (袋)						
9									
10									
11									
12									
13								王双苗	张亚斌
14	2kg (袋)							王双苗	张亚斌
15			5kg (袋)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梅桂	张亚斌
25	2kg (袋)		5kg (袋)						
26									
27									
28									
29									
30									
31									

## 西安雁塔安仁医院院内医疗废物交接登记表

科室 输液

2019年 8月

日期	感染性 (袋)		损伤性 (盒)		病理性	废弃输液瓶		医疗废物交接者签名	
	上午	下午	上午	下午		塑料 (kg)	玻璃 (个)	科室	收集者
1									
2	1袋 (5kg)							柳桂	张亚娥
3									
4						1袋 (3kg)		柳桂	张亚娥
5									
6									
7									
8									
9									
10									
11									
12	1袋 (5kg)							柳桂	张亚娥
13									
14									
15	1袋 (5kg)							柳桂	张亚娥
16									
17									
18			1袋 (6kg)					张亚娥	张亚娥
19									
20	1袋 (5kg)							张亚娥	张亚娥
21									
22									
23									
24	1袋 (5kg)		1袋 (8kg)					张亚娥	张亚娥
25									
26									
27									
28	1袋 (5kg)							柳桂	张亚娥
29									
30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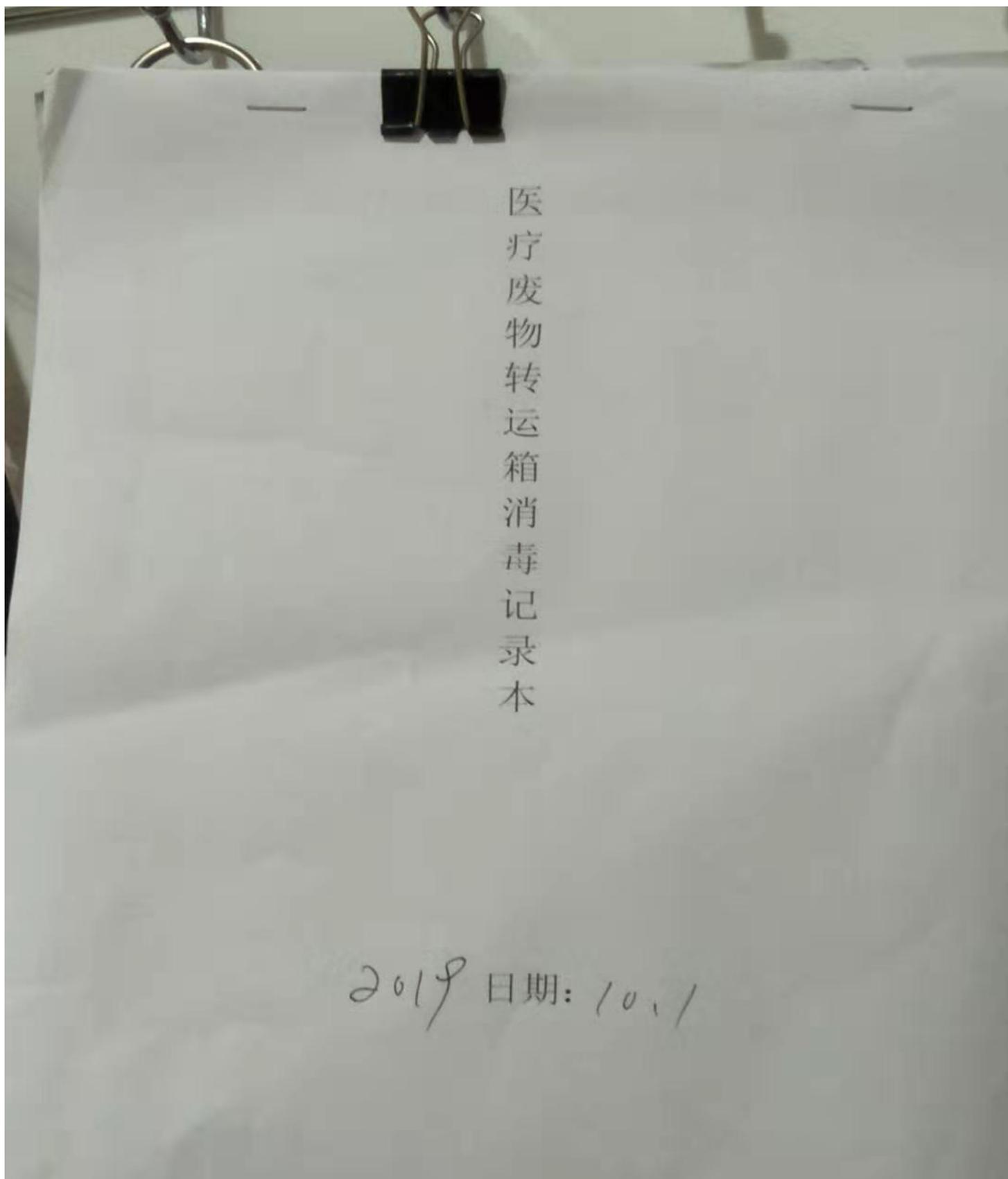
# 西安雁塔安仁医院院内医疗废物交接登记表

2019年9月

科室 输液室

日期	感染性 (袋)		损伤性 (盒)		病理性	废弃输液瓶		医疗废物交接者签名	
	上午	下午	上午	下午		塑料 (kg)	玻璃 (个)	科室	收集者
1									
2			1盒(6kg)					输液室	张亚娥
3									
4									
5									
6									
7									
8	1袋(3kg)		1盒(5kg)					输液室	张亚娥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盒(3kg)							输液室	张亚娥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盒(6kg)					输液室	张亚娥
25									
26									
27									
28									
29									
30									
31									

## 附件 7 医疗废物转运箱消毒记录



日期	转运箱		转运桶		签名
	冲洗	消毒	冲洗	消毒	
10.9	✓	✓	✓	✓	张亚娥
10.10	✓	✓	✓	✓	张亚娥
10.11	✓	✓	✓	✓	张亚娥
10.12	✓	✓	✓	✓	张亚娥
10.13	✓	✓	✓	✓	张亚娥
10.14	✓	✓	✓	✓	张亚娥
10.15	✓	✓	✓	✓	张亚娥
10.16	✓	✓	✓	✓	张亚娥
10.17	✓	✓	✓	✓	张亚娥
10.18	✓	✓	✓	✓	张亚娥
10.19	✓	✓	✓	✓	张亚娥
10.20	✓	✓	✓	✓	张亚娥
10.21	✓	✓	✓	✓	张亚娥
10.22	✓	✓	✓	✓	张亚娥
10.23	✓	✓	✓	✓	张亚娥
10.24	✓	✓	✓	✓	张亚娥

消毒：1000mg/L 含氯消毒剂喷洒

## 附件 8 公示截图

公示日期：2020.1.9

网址：<http://www.ep-home.com/forum.php?mod=viewthread&tid=264114&extra=>

